

刊行者中國
社會教育社

中華郵政特種郵票
新類

社友通訊

社址江蘇省無錫縣社橋

中華民國廿四年十月十五日出版

參加本屆世界教育會議的經過及其

感想

羅廷光

本屆（該是第七次）世界教育會議業於本月（八月）十日至十七日在英國牛津舉行，除世界教育聯合會（The World Federation of Education Associations）外，有國際中等教師聯合會（The International Federation of Associations of Secondary Teachers）及國際教師聯合會（The International Federation of Teachers' Associations）一併加入，各國參加人數在二千以上，我國有唐惜分（教育部代表）鄧植儀（廣州中大代表）程國欽、陳世鍾諸君及鄙人五人。鄙人代表中國社會教育社及中國教育學會，出席參加一切集會和活動，願將其經過概況及個人感想公之於衆，謹為同人所樂聞焉。

據當局負責人說，本屆會議，籌備凡九閱月，用費滿六千鎊，職員全時工作，足足有一個多月，各校教職員利用暇期襄助籌備者不計。集會時期的活動範圍很廣，種類亦不一。為明瞭便利起見，爰先將會議日程，摘要列舉如下：

八月十日（星期六）

午前十一時起 教育部主辦之教育成績展覽會在市政廳、機非中學校及考利高級小學校三地分別開放，供人參觀。

晚八時 英國教師聯盟會（The Nation Union of Teachers）招待各國出席代表。

八月十一日（星期日）

午後二時 分組乘舟出發遊覽。

目錄

參加本屆世界教育會議的經過及其	感想	羅廷光
參加鄉村工作討論會以後...儲志		
第十二次理事會議記...心齋		
部頒第一批簡體字表...		
社務報告...編者		
社員消息...		

正時 牛津大教堂行特別宗教儀式，餘教堂亦分別舉行



各種典禮。

晚七時半 新戲院大音樂會招待來賓。

八月十二日(星期一)。

午前九時半起 分組會議——有健康教育、感官教育(Visual education)、(1)者皆屬成人教育組，社會適應組及國際中等教師聯合會議。

十時起 分組會議——有師資訓練、教師組織、幼稚教育各組及國際教師聯合會議。

十二時、二時半及午後四時 留聲唱片教育實地示範。

午後二時起 分組會議——有健康教育、師資訓練、社會適應及教師組織各組。

二時半起 分組會議——有播音、中等教育各組及國際教師聯合會議。

四時 教育展覽會舉行正式開幕典禮，牛津大學校董會主席赫頓爵士(Vis-

Court Halifax)前教育部長現軍政部長

)親臨致辭，儀式簡而隆重。

晚六時 遊覽名勝(一部分人參加)。

晚八時 交際跳舞會。

政府、牛津大學及牛津市聯合歡迎會。

致辭者有赫頓爵士、牛大副主席、市長及市教育委員會主席等。

八月十三日(星期二)。

午前九時半起 分組會議——有教育工藝、地理及感官教育各組。

十時起 分組會議——有高等教育、商

業教育、小學教育、健康教育、幼稚教

育及鄉村教育等組。

十二時、午後二時半及四時留聲片教育示範。

午後二時起 分組會議——有高等教育、商業教育、小學教育、地理及鄉村教

育等組。同時映放教育電影。

二時半起 家庭與學校聯絡組，及國際教師聯合會議。

三時起 新技術學校學生奏演音樂，由威爾遜女士指導。

五時 跳舞會。

晚六時起 遊覽名勝，藉賞晚景。

晚八時 第二次歡迎會數國代表表演說及致辭。牛津學校學生歌唱歡迎賓。

午前九時半 中等教育組會議。

十時起 健康教育組會議。

十一時半 留聲片教學示範。

下午二時及晚六時仍分組出發遊覽和參觀。

十二時、二時半及四時 留聲片教學示範。

午後三時半 牛津大學新學院監督及職員在該院招待。

午前九時半 中等教育組會議。

十時起 健康教育組會議。

十一時半 留聲片教學示範。

十二時、二時半及四時 留聲片教學示範。

午後二時起 世界教育聯合會代表全體會議。

二時半起 國際教師聯合會職員會議。

三時半 穆利夫人在玄丁洞院野外招待。

晚八時 全體告別會議。

同時間一部分舉行跳舞會。

本日下午及晚間仍有參觀遊覽之事。

八月十七日(星期六)。

午前八時 全體分組出外遊覽及參觀，計分三組。(1) 往莎翁故鄉(Shakespeare's Stratford-upon-Avon)。

八月十五日(星期四)。

午前九時 國際教師聯合會議。

九時半起 教育工藝組會議。

十時起 分組會議——有中等教育、健

康教育、家庭與學校各組。

十一時起 播音組會議，並映放教育電影。

「Forest」及華威克(Warwick)等地；(二)住溫莎(Windsor)及伊頓(Eton)影村(Penny Country)等地；(三)往溫莎司特(Winchester)及新林(New forest)等地。直至下午七時後返牛。

教育成就展覽會每日自午前十時至午後六時開放。

八月十八日 各人分道返原處。

茲將各方概況舉要如次：

一 成績展覽

這成績展覽會的主要用意，在使觀衆對於英格蘭、威爾士教育的組織和行政得一綜合的觀念，了解其中央和地方行政機關的活動及其互相關係，並藉知各校教師和學生的工作概要。共可分普通和特殊兩部：普通部分包括中央及地方教育行政和組織、學制、教育經費及觀察制度等，概用圖表及輪廓式表列，一目了然。特殊部分則彙有各級學校的成績，從嬰兒學校到學院及師範學院都有。其佈置大約工藝學院、美術學校和夜學校的成績在市政廳；師範學院、大學師範科、中學校、初級工藝學校、初級美術學校、白日補習學校及中央學校的成

績，在機非中學校；高級小學、初級小學、幼稚和嬰兒學夜或嬰兒班、鄉村學校及各特種學校的成績在考利高級小學校，分別展覽。成績數量雖不十分多，但大都很精采，很能代表學校平時的成績（與前此本人參觀各校工作情形，大致無異。），不是臨時做作起來的。尤以工藝和科學方面成績最為優異。

二 各組會議

★…(1) 幼稚教育組…★ 討論問題，

有「近五年來心理學的進步」、「變遷世界中的兒童」、「兒童欣賞力的培養」、「美國的嬰兒學校」、「俄國今日嬰兒學校的活動概況」、「幼兒美感情教育經驗談」及「意大利西克學校的美工教育」等。

★…(2) 小學教育組…★ 報告和討論者，有「兒童欣賞力有國際化的必要」、「教學歷史的正當態度和方法」及「初小語法綴法教學對於培養國際間善意的貢獻」等問題。

★…(3) 中學教育組…★ 討論問題，

★…(4) 鄉村教育組…★ 討論者為其所報告和

★…(5) 成人教育組…★ (甲) 感官教育部報告

「近東各國的鄉村教育」以及「美國鄉村教育的新趨勢」等問題。

★…(6) 電影教育組…★ (乙) 教育部報告

電影教育的重要，及「電影與國際諒解」，主張教師與製片者應互助合作。有人以為感官教育應包含圖表、地圖，參觀博物館及其公共建築物等在內。教師應能活用影片，不可膠柱鼓瑟。某君報告英國現有教育影片數在三千以上，但合用者並不見多，所後須加改良。教育影片中的要點為事實正確，編配適宜，簡要而兼美術化。末次會議對於電影與成人教育問題，討論很多，有好些精采的意見。又會

議期內，映放者有英、德、法、美各國教育電影。

(乙) 健康教育部 所討論者，有兒童健康對於國家直接關係，學校應與社會合作共謀增進兒童的健康，(教師家長和醫生尤應沆瀣一氣)，身體健康所影響於精神健康者，及學校衛生觀察制度，和預防傳染病等問題。

★ (6) 商業教育組 ★ 討論商業教育的範圍和意義，近代商業哲學，及報告愛爾蘭自由邦的商業教育等。

★ (7) 師資訓練組 ★ 初次會議，

首由主席報告英國師資訓練制度的演進及其現狀，繼批評舊式見習生制和教生制，繼由包爾曼君報告美國教育的特點，繼討論教師應有的普通基本教育等。以後更有師資訓練的課程，師範生應有文化教育基礎等問題。羣趨向於專業化不可過於專門，應有較廣博的普通教育做基礎。

★ (8) 高等教育組 ★ 主席報告後，由孟祿博

士報告美國大學的招收新生及其組織概況，繼由德克樂(A. Descloze)教授報告法國大學及其他高等教育機關的種類功用和組織。以後討論報告者，有學生許可升入大學的甄別方法及與經濟的關係等問題。下午并有薩得勒(Sir M. Sadler)及麥銳博士(Dr. J. Murray)的重要講演。

三 演講及其他

演說很多，任便舉數種以作例證：

蒙台梭利女史講演「嬰兒乃未來世界公民的基礎」，謂兒童現處在兩個不同的環境中，一是舊式的家庭，一是新式的學校，二者皆以成人為主體，兒童未曾享到正當的待遇。兒童的發展全遵循着心理的律令而行，家庭和學校，都該本此而因勢利導才對。兒童教育，一切以兒童為首要，兒童才是權衡一切的標準。兒童是人類的始祖，是未來公民的基礎。

薩得勒氏講述大學校與集團生活，認集團生活為學校中極重要的部分，而大學尤甚。如戲劇、探險、野外

採集、科學的旅行、音樂、圖畫、競技及各種集會皆屬集團生活。

孟祿博士講演叫人不可輕視過去的史乘。祖先的經驗，以往的教訓，乃吾人今日極好的借鏡。倘忽視了，必至墮入五里霧中而不自知。氏並又提倡學術研究的自由，及教師職業的穩定。

荷人德富利氏(S. Devries)謂當今真正的英雄是誰？準是「教師」。

因教師乃專致力於人類文化的傳遞，他是創造未來世界的主宰者。

德人傑克教授(Prof. E. Jakch)說大戰的世界只不過一個地理上的名詞，現則四海一家，難分畛域了。下代公民的命運，未來世界的禍福，大抵決之於教師。只有教師能使世界成為真正的世界，互助合作的世界。

法人德克樂教授講演是重國際間善意的培養，期由此消泯戰禍于無形。

本屆會長孟恩得(Mander)致辭曾一再提撕教師合作，促進世界的和平。

至所見的教育電影，已應用到學

校各學科和各方面上，進步極快。又所聞的播音教育亦極有精采，具見匠心。

會議情形大致如此，茲將更一談本人對此的思想：

第一，這會議本是友好團體，自由結合起來的，要問有多少決議案，有什麼具體結果可以看出來，那是很難說的。決議案不是沒有，有的，共不過幾條原則，以便各國從事教育的人們參考，然這究不十分重要。莫說國際團體決議案無人負責執行，即使一國的正式會議，盡管決議事項多不勝數，還不也等於廢紙嗎？「議而不決，決而不行，行而不通」，早已成了一般的通式，還談什麼！然而會議的真正價值是有，其價值乃在會員重要意見的交換上，藉此以拓展其眼界，鼓舞其興趣和增厚其努力。

第二，從本會議的各方面看，可見歐美人士重視教育的一班，前會有人說歐洲人看不起教育學術，這話不見得對，至談他們連教育事業一併輕視，則尤大謬。

第三，會議中常聽見國際合作，

世界和平的聲調，這便是不和平和少合作的反映。促進世界和平專靠教育，莫說生效極緩也許全不可能。和平合作的調兒，只配弱國拉喉高唱，弱小國家也應隨聲附和嗎？

第四，會議中辦事人合作的精神，組織的能力，和藹的態度以及責任心等大足為吾人矜式。

二四、八、二二，於倫敦

參加鄉村工作討論會以後 儒志

向來無人問津的鄉村，以及被拒

在教育門檻以外的鄉村民衆，近幾年來居然鴻運當道，為一般教育先進們所關心。這固然由於國際風雲的緊急，震動了整個的國土，驚醒了全體的人們，但教育趨向自然的轉變，以及有心人的提倡鼓吹，實在要算激起此種波濤的最大原因。如中華平民教育促進會提倡農村建設、山東鄉村建設研究院從事建設鄉村的實驗、江蘇省立教育學院側重鄉村民衆教育、中華職業教育社注重鄉村改進。就是本社自成立以來，對於鄉村工作就很着重，除於第二第三兩屆年會討論擬定「由鄉村建設以復興民族之實施要點」而外，並創設洛陽實驗區從事鄉村實驗工作。鄉村被一般人所重視，於此

可見了。

惟以時勢所迫，緩步前進，已非其時。鄉村工作同志特聯合組織鄉村工作討論會，以交換經驗，互相砥礪，增加工作效率，以促事業進展。凡從事鄉村工作者均可參加。第一屆會議在鄧平舉行，第二屆會議在定縣舉行。今年是第三屆會議，於本月十日起在無錫江蘇省立教育學院舉行。到會會員鈕永建、梁漱溟、俞慶棠、高陽、晏陽初、趙冕、許仕廉、楊開道等一百六十九人，代表了十九省市，包括農工商學兵黨政各界，他們的共同目的都是在為鄉村服務，要想從鄉村中找出挽回國運，復興民族的途徑。所以在這次會期三日以內，無論開大會或分組會議，各人都能開誠佈公、

不折不扣的報告他的工作心得或困難。

這次會議，着重在分組會議，大會除開幕式閉幕式以外，僅討論分組會議的結果。將所有提案分為政治、教育、經濟、其他四組。大會由高踐四、晏陽初、章元善、許仕廉、陳筑山主席，分組會議由陳筑山、莊澤宣、俞慶棠、許仕廉、梁漱溟諸人分別主持。計討論問題七十餘件，並推定瞿菊農，楊開道為下屆值年，下屆年會決在西安、重慶、廣州三處擇一舉行。茲將周其辰君整理的結果，摘要錄載如次，以供參考。

甲組——政治方面：

一、農村自治組織應如何始有實效？

(一) 歷來政治無成績，由於：

1. 歷來組織只是徵收機關，發命令機關，與人民不發生關係；
2. 人民在政治生活外有更急迫之經濟生活急難解決；
3. 多以都市的眼光及各國制度來想像。

(二) 發生實效必要的途徑：

三、培養民衆自治能力問題

(一) 須給民衆以機會訓練他自己，吾人僅處於顧問地位，而幹時，應給民衆表同情；

(二) 設法引起民衆自己能設法去

1. 立法人應多下鄉觀察鄉村實際情形；
2. 不是專門推行法令，應納此機構於民衆經濟生活中；
3. 注意推行的人選；
4. 應使人民自動而不亂動；
5. 設法解放家庭，從下鄉調查入手，以發現鄉村各種問題，從此問題而謀解決，使家庭生活社會化；
6. 設立自治講習所，集中訓練。

四、保甲組織嚴密問題

(一) 注重訓練工作，不僅訓練保

甲長，而且要訓練民衆使下層基礎健全；

(二) 應使保甲組織，成為民衆的，要能夠解決農民實際需要的問題；

(三) 要使民衆對保甲認識清楚；

(四) 保甲長之產生與罷免權，須操在人民。

五、訓練民衆之方法與內容問題

本問題可參考各地工作情形，內容方面是包括民衆的整個生活，方法則由個別的訓練到團體的訓練。

乙組——教育方面：

一、鄉村青年訓練問題

(一) 訓練的必要：

1. 培養民族意識從鄉村青年着手較有把握；
2. 從青年訓練培養鄉村領袖促進鄉村建設工作；
3. 鄉村青年因教育落後羣體城市；
4. 城市教育設施不適宜鄉村青年；

解決自己的問題。

5. 培養當地人才自幹，免除鄉村服務人員代辦之弊。

(二) 訓練辦法。

1. 普遍訓練——如鄉農學校、民衆學校、民校畢業等學生校友會、勵志團等，注重經濟而作各種積極消極的訓練。

2. 集中訓練——如徐州農民訓練學校，有四年之試驗，注重自教自衛自養，湘湖鄉師招收八個青年從事有系統之訓練。

(三) 訓練內容。

1. 須注意農業知識之搜集與介紹，旅行參觀，閱讀指導，鄉間娛樂，健康活動，農業推廣，生活談話，自由開闊，環境整理，生產訓練，工業技能，合作事業，軍事訓練，紀律生活等。

(四) 注意事項。

1. 訓練對象：不論教育程度之高低，小學畢業以上及不識字之青年及女子應特別注意。
2. 視需要如何而定訓練方式；
3. 一切辦法應指定若干鄉村教育機關加以實驗；
4. 鄉村土地缺乏，非難鄉無以找出路，應設法補救。

二、村單位的農村改進區設法推廣問題

(一) 村單位改進之重要：

1. 村改進為區縣改進之根本，如何用經濟而有效的辦法推廣，是值得研究之問題；

2. 為求農村建設之普遍，應從村單位入手。

(二) 以小學校為推廣之中心機關的討論：

1. 以鄉村小學來推廣村單位之農村改造，確為迫切之圖，且事實上已有見諸實行而有效果的。

2. 從事農村改進者不應以經費為前提，得相機行事與其他機關合作。

3. 小學教師應具有此共同的信念，即不但要教好兒童并兼及兒童之父母親屬，更應該社會之改造，各種重要教育事業之實驗。

4. 以一教師改進一村為準，但人非萬能，應設立農村中心小學校補救，設教師數人，以輔導農村學校，此項辦法不必訂有硬性規定，應任其自由發展。如定硬性

章程，一則不易公平，再則必引入錯誤之境。

5. 小學教師從事推廣工作應注意一切事業，自己完全處於領導地位，把民衆切實組織起來。

6. 焦點困難：

(1) 因為師範學校會考，學生終日兢兢於會考科目，實無暇研究農村改進問題。

(2) 以整個的鄉村建設事業交與師範生，小學教師辦理，人事上、時間上、條件上均感不足。

7. 村單位農村改進除以小學為中心機關外，他如民衆發育館、民衆學校、合作社均可利用。農業機關、實驗區等均為有效的中

心機關。

三、鄉村民校經費來源。

(一) 利用學校就當地環境生產獲利；

(二) 實行保學，每保一所，以保內之各種公款維持；

(三) 山東荷澤縣鄉學經費由縣政府縮減保衛費，裁汰警察而來；

(四) 江甯縣取消「徵收官吏」，間接以此費供給教育經費；

(五) 合作團體盈餘及公積金抽出若干應用；

(六) 按照田畝，隨糧徵收；

(七) 由鄉民自己攤派。

四、利用保甲制度促進鄉村民衆教育問題

(一) 方法：

1. 由保甲長報告區內不識字人數，先勸導，後用政治力量，送入學校；

2. 分配各時期，按期入學，至少須入一教育機關受教；

(二) 原則：

1. 可以利用保甲制度以促進民衆教育；

2. 最好用會議式，由彼自動，萬不得已方用硬性的政治力量。

五、重編鄉村小學教材的原則：

1. 重編鄉村小學教材的原則：

(一) 要不違民族性，兒童個性；

(二)不應與城市教材分家，需普遍適合；
(三)須增加補充材料，以備各地自由伸縮。

六、民衆學校教材編制問題

(一)民校招生留生問題之發生，其主要原因，還在教材之不合需要，故應慎重其事。

(二)教材編制之要點：

1. 注意社會實際需要，以民衆生計為中心；
2. 加多科學成分，使藉科學方法改進技術，增加生產；
3. 應因地制宜；
4. 注意各個民衆力量的集合；
5. 應以國家民族為前提，培養愛國觀念及民族意識；
6. 處理民校教材編制委員會，搜集各地鄉土教材，加以系統研究。

丙組——經濟方面：

一、修築公路問題：

(一)民生問題中，行為「衣食住行」四者之末，現在修築之公路：1.損害農田，2.使外貨流入內地，且車輛等無一非外貨；3.農民不能利用。不若將此公款另作其他急迫

事業之用。

(二)但在國防上及軍事上立論，公路非常重要，鄉民步行時，亦甚便利。

二、提倡公民服役，促成治黃治江濬湖問題

(一)水利事業極重要，亦極複雜，人民應共同努力於此；

(二)利用公民服役辦法，以興水利，可收極大效果；

(三)公民服役，民衆苦痛異常，食既不飽，經手官吏又每加壓迫欺騙；

(四)去弊留利，方為上策。

三、改進合作社組織與放款問題

- (一)推廣及指導工作應由鄉村工作者多負責任；
- (二)監督方面，政府應有劃一辦法，以供各省合作指導機關一致遵行；
- (三)金融機關，可有相當檢察之權，惟對指導機關須有適當程度之信認。

四、合作行政問題

(六)合作社宜因需要而兼營，(七)組織手續，應用表格力求簡便；

(八)應設法使純良貧農參加。

五、土地問題

(一)合作組織宜從教育入手，使明瞭合作之意義；

(二)謹慎徵求社員，毋使不良份子混入；

(三)放款額宜少不宜多，以免影響信用能力；

(二)土地為鄉村之本，開發荒地，為目前急務；

(二)土地之分配最好以勞動力為標準，不以兩性為界限。

(三)閻錫山氏土地村有實行困難——土地國有原則，為近世學者所主張，自應贊同。閻氏土地村有論，其基礎理論

，亦本於是，惟就其全部內容觀之，則與土地國有真義，又有若干差別，未曾顧及農村中之實際情形，故實施時，定多困難：

1.此類土地改革，必須有一強有力之中央集權政府為之執行，而此一前提，目前實甚缺乏，若各地方零星施行，難有結果。

2.土地公有以村為單位，固亦有便利之處，但困難及流弊實不勝言：(1)村非行政單位，缺乏行政上之一切條件；(2)村公所之主持者頗多地主紳士等，欲彼等執行土地改革工作，無異與虎謀皮；(3)各村地權混雜，人口多寡不等，以村為單位後，易引起村與村間之衝突。

3.各村發行公債收買土地，此公債除本村外，難以流通，且農民對保守公債等習慣，素無訓練，實施時必遇困難。

4.農民得份地後，仍須照納田賦，此外，并須納十分之一勞動所得稅，及產業保護稅，農民負擔將因之加重。

5.分配份地之結果，使種營面積，更形分散

6.份地之作用，一方取消私有制，使私有狀態下農民努力自田之心理，發生變化，用時原案中又對集體農場不加積極推動，使公有制之精神及作用，未能充分發揮。

7.一方地權公有，一方生產物私有，則土地分配時因交通水利及地質等之不同，很難公平。

8.耕作能力之規定，亦難準確，因過去農家耕作能力，除壯丁外，尚有婦女兒童等力量加入在內。

9.土地分配不足，為遷移中事，則對不能分到土地者之謀生辦法，當有具體規定，且分配份地時之次序，亦欠考慮，如將原有土地之自耕農放至最後，以致無地可分，於事理殊為不公。

10.耕農服兵役時，代耕一層，其勞力報酬如何分配？目前兵士均來自田間，如均可歸村領田，領後回營，則其流弊，將不堪言。

11.山林礦產，於國家經濟有關，不能村有。12.中國南北情形不同，北部自耕農較多，南部佃農較多，此類政策之實施，亦須顧到實際情形。

13.份地需要穩定，原辦法中謂人口增加後，在適當期間可重分，對農民心理，影響殊大。

14.就山西情形言，金大調查十五縣估計，佃農率為百分之十五，中央農業實驗所估計為百分之十四，佃農率較江南低得多。

丁組——其他方面：

三、如何使民眾自動問題

(一)鄉村工作辦過幾年後要交人民自辦，甚少把握。但始終包辦亦不妥，惟今日內地多數農村，需要加速的有計劃的進步，此種促進的工夫，實在需要一個中樞長久的做下去。

(二)鄉村工作限年交於地方，實在難說，但我們不應當欺人，掩耳盜鈴。

1.鄉村自然領袖；
2.外來的智識份子；
3.本地農民大眾——或說是成年農民。

二、農村建設的實驗預定年限問題

(一)計劃確為必要，惟需依據詳密之社會調查結果而擬訂；

(二)計劃之年限長短可不論，如為長期計劃，可按年做一大綱，更宜隨時修正；

(三)鄉村建設需一全國計劃，且為全國建設計劃之一部份，

因鄉村建設必隨經濟建設而行，而經濟建設又必須以全國為單位也。

(一) 領袖不但須有知識，且須於

地方上聲望允孚。加速訓練人，知識雖可猛進，但聲望不可加速造成。

(二) 鄉村中要等訓練而出來的不是領袖，領袖大概是自然產生的。

(三) 要定期招集本地領袖予以訓練，常有規避情事，即禁止其規避而強之，亦常有反作用，如訓練青年做領袖，常見其不能擔此重任。故宜將訓練二字活用，即事即物，因時因地，予以扶助或指導。

五、技術人員之缺乏問題

(一) 大學教育宜訓練學生兼有農夫身手，與科學頭腦，每門功課有書本研究，亦有實做機會，以培養其創造力。

(二) 受新式教育之技術人員下鄉，確有困難。可使頭等專家應處最高地位，大學生做專家的助手，本地人做推廣工作，上下連貫，有系統組織，則技術人才缺乏可以解決。

綜觀此次會議，所討論的問題，均切中時弊，結果亦甚圓滿。有許多人，為了要參加會議，專程從國外歸來。這種精神，非常可佩。惟有幾點，似乎還有商酌的必要：

一、規定會員資格：一個會議中

間，能參加各種人才，自然可以得到各方面的意見，使得問題答案更外圓滿，但是因為各人的地位不同，背景不同，所負的使命不同，因而意見複雜，各言其是，以致重心轉移，使問題的結果，不能納入正軌，亦未可知。所以在會員份子方面，似有限制的必要。換言之，即明白規定，如那一種人可以參加，否則恕不歡迎。

二、嚴密大會組織：照理論講，到會的人都是虛懷若谷，願意接受人家的意見，大會的結果，一定帶回去，照樣實行。但是藉這機會湊湊熱鬧，把會議情形，放在腦後的人，也在所難免。所以本會的組織似乎應該特

別嚴密，對於各會員的奉行大會決議案，應略具強制性。將大會結果通函全體會員實行，甚至由值年代表負責視導督促，如是才能言行合一。否會議自會議，於實際方面，很難有所補益。

三、延長會議日期：會期僅三日

，除去開幕閉幕演講等等，正式討論問題的時間，不滿二日，以數十餘重要問題，在這匆促的會議中，如何能夠得到圓滿的解決？同時為了時間能限制，對於各處的報告只好以書面代替。書面報告，固然可以代替口頭報告的一部份。但口頭報告，如果報告者口才好技術好，的確能引起大家的注意，做討論問題的參考。因此，我希望本會下屆會議，會期應該酌量延長，予大家以充分的討論機會。工作報告的時間，儘可限制得短一些，惟須以口頭報告為原則。

區區之見，願下屆值年諸君予以注意！

理事會第十二次會議記

心齋

出席理事有趙冕、董淮、張炯、雷沛鴻、俞慶棠、愈慶棠、劉雲谷、邵爽、朱堅白、甘豫源、陳禮江、彭百川、秋命代、孫枋、馬宗榮、高陽等十八人。由陳劍儕董淮先後主席，儲志紀錄。行禮如儀後，即開始報告：（1）俞總幹事報告：本次會議原定在北平或首都舉行，後以種種原因，未能在平舉行，故今日仍在首都舉行。上次會議決議案，已經分別執行。洛陽實驗區開辦一年以來，成績頗佳，實驗報告現在印刷中，不久可送請各位理事指教。惟以經費支繡，似難擴展，可否由本社酌予補助，擬請討論。

世界教育會議今日起在牛津舉行，本社推社員羅廷光、鄭彥棻二先生代表參加，並編印英文概況，送請分發，以資宣傳。關於本社所建築進行情形，擬請建築委員會常務委員高踐四先生報告，捐款暨經常費收支情形，已編有收支報告，擬請審核。

（2）社所建築委員會常務委員高踐四先生報告：本社社所地址在孝陵

衛附近，各委員均看過，原希望早日建築成功，圖以當地有人故意阻撓，本社擬定之區域內，尚有二十餘畝地未能收買；而未能收買者，適為建築最適當之處，因此建築不易進行。現在已請齊兆昌工程師設計，擬俟市政府准予備價徵收後，再行開始建築。

（3）趙常務理事報告出席洛陽實驗區董事會議情形：會議決議情形，已在社友通訊發表，想諸位先生已看到。會後本人與李廉方、趙光壽等諸位先生往鄉下參觀，各處民衆均予熱烈歡迎，態度懇摯，秩序井然。該區現作普及教育運動，經過甚佳。各指導員頗能努力工作，不特能吃苦耐勞，有時還捐薪充事業費，此種情形，甚堪欽佩。惟以經費特別困難，一時尙難擴充。

茲將討論事項錄載如次：

- 一、請通過新社員案（事務所提）
- 決議：公推馬宗榮、江問漁、甘導伯、林翼中、區芳浦、陳融、黃麟書、劉紀文、陸幼剛、陸嗣曾、鍾榮光、吳鼎新、金曾澄諸先生為名譽委員；蕭冠英、虞仰泉、鄒卓然、黃佩綸、崔載陽、周鼎培、曾紀蔚、陶柏城。

學會兒童教育社等學術團體聯合舉行年會案（莊澤宣提）
決議：本屆年會以時間匆促，接洽不易，俟下屆年會，再行設法聯合舉行。

三、請確定第四屆年會日程案 (事務所提)

決議：年會共計五日，定於下年一月廿日左右起舉行，由籌委會與事務所酌定。其日程由事務所

妥為編製。

四、第四屆年會討論範圍審查報告請討論案（劉季洪等提）

決議：本社第四屆年會以「助成地方自治並促興社會生產」為討論

中心。

五、請推定第四屆年會籌備委員案（事務所提）

決議：推定鄒魯、陳濟棠、林雲陔、林翼中、區芳浦、陳融、黃麟書、劉紀文、陸幼剛、陸嗣曾、鍾榮光、吳鼎新、金曾澄諸先生為名譽委員；蕭冠英、虞仰泉、鄒卓然、黃佩綸、崔載陽、周鼎培、曾紀蔚、陶柏城。

、林錦成、梅萼、王倚、王越、
方惇頤諸先生爲委員；以蕭
冠英先生爲籌備主任，崔載陽
先生爲副主任。

六、國立中山大學補助本社第四
屆年會出席社員川資四千元
，請規定分配辦法案
(事務所提)

決議：除提出事務所專任幹事一人出

席年會全部川資外，全數補助

社員川資。公推高踐四（召集
人）孫仲威、朱堅白三先生依
照下列要點，草擬具體辦法
，交事務所決定施行：

1. 除廣州外，其他各地出席社員

一律予以補助，分四級支配。

2. 估計路費之多寡，擬定各級之
比率，以爲分配補助費之根據。

七、擬定廣西考察團辦法，請核

議案(事務所提)

決議：修正通過。

八、編造十三年度決算，並擬定
廿四年度預算，一併提請審

核案(事務所提)

決議：公推董渭川孫仲威二先生審查

後，再行討論。
九、新社員入社願書審查報告，
請討論案(江同源等提)

十、請擬定本社廿四年度社務進
行要項案(事務所提)

十一、請常務理事草擬交下次會議討
論。

十二、擬定本社所建築應如何積極
進行案(事務所提)

十三、擬定區域內土地全部收
買後，再行設法建築。

十四、擬具政教合一辦法，請討
論案(相黎潭彭百川趙冕提)

十五、洛陽實驗區按照原定計劃
，廿四年度應予擴充，惟河

南省教育經費現正力求緊縮
，對該區之補助費未能增加

，本會應如何增籌經費，以

資擴充案。(事務所提)

十六、本社洛陽分社已經成立，
廣州分社正在籌備，一併提

請審定認可案(事務所提)

十七、改選常務理事案
(俞慶棠趙冕提)

十八、延長任期至第四屆年會新理事
產生後，再行改選。

十九、本會下次會議日期地點案
積極進行，擬請推定專員與

安徽省政府協商，開始籌備

二十、定於第四屆年會前一日在廣州

舉行。

十九、廿三年度決算及廿四年度預算審查報告，請討論案。

(董渭川孫仲威提)

決議：預算內加入洛陽實驗區臨時補助費一百元，餘準備案施行。

廿、諸組織第四屆年會中心問題委員會案(臨時提案)

決議：公推梁漱溟、孟憲承、高踐四

茲將第一批簡體字表暨各省市教育行政機關推行部頒簡體字辦法，轉刊如次，希各社員儘量採用。

附新社員名單

(已分別通知)

于震寰	方大順	王中一	王永標
王研農	王坤輝	王夢華	朱光亮
朱哲能	吳伯華	吳建勳	呂景端
宋益世	李小峯	李文椅	李鵠
李家鳳	李鵬霄	周立桂	周方楠
岳德廣	易啓榮	俞勁	俞綸達

胡琦蓮	茅靜貞	倪煥周	倪思毅
秦曉琴	張仲甫	張兆清	張鵬
章光治	許渤	陳一	曾香陔
楊遜甫	楊開道	黃炳坤	黃興道
聞惕	齊國樸	鄭式亞	盧德和
羅介菴			

(一)一類	坐(罷)	發(發)	肉(閼)
(二)二類	殺(殺)	荼(雜)	庄(壓)
(三)三類	亞(亞)	價(價)	虾(蝦)
(四)四類	挂(掛)	画(畫)	兩(剗)
(五)五類	拔(撥)	徒(徒)	羅(羅)
(六)六類	殺(殺)	遠(遷)	吸(吸)
(七)七類	鑄(鑄)	透(透)	復(福)
(八)八類	鑿(鑿)	這(這)	熱(熱)
(九)九類	覺(覺)	這(這)	個(個)
(十)十類	學(學)	協(協)	密(闊)

(一)一類	鐵(鐵)	窮(窮)	協(協)
(二)二類	鑄(鑄)	窮(窮)	協(協)
(三)三類	鑄(鑄)	窮(窮)	協(協)
(四)四類	鑄(鑄)	窮(窮)	協(協)
(五)五類	鑄(鑄)	窮(窮)	協(協)
(六)六類	鑄(鑄)	窮(窮)	協(協)
(七)七類	鑄(鑄)	窮(窮)	協(協)
(八)八類	鑄(鑄)	窮(窮)	協(協)

(一)一類	執(執)	取(取)	捲(紙)
(二)二類	通(通)	師(師)	獅(獅)
(三)三類	通(通)	師(師)	捲(紙)
(四)四類	通(通)	師(師)	獅(獅)
(五)五類	通(通)	師(師)	獅(獅)
(六)六類	通(通)	師(師)	獅(獅)
(七)七類	通(通)	師(師)	獅(獅)
(八)八類	通(通)	師(師)	獅(獅)

(一)一類	執(執)	取(取)	捲(紙)
(二)二類	通(通)	師(師)	獅(獅)
(三)三類	通(通)	師(師)	獅(獅)
(四)四類	通(通)	師(師)	獅(獅)
(五)五類	通(通)	師(師)	獅(獅)
(六)六類	通(通)	師(師)	獅(獅)
(七)七類	通(通)	師(師)	獅(獅)
(八)八類	通(通)	師(師)	獅(獅)

社務報告

■奉令推行簡體字

△第一批經明令公布

△希各社員儘量採用

吾國教育之不能普及，其中原因雖多，而字體複雜，亦為重大原因之一

一、故近數年來，談普及教育者，多主張改造漢字或採用最通行之簡體字。漢字如何改造，說者雖多，尚未有定論，而採用簡體字，已經中央選編並以明令公布矣。頤奉教育部訓令並頒發第一批簡體字表，令遵照採用。

(一)一類	歌(歌)	余(余)	休(休)	拔(拔)
(二)二類	歌(歌)	余(余)	休(休)	拔(拔)
(三)三類	歌(歌)	余(余)	休(休)	拔(拔)
(四)四類	歌(歌)	余(余)	休(休)	拔(拔)
(五)五類	歌(歌)	余(余)	休(休)	拔(拔)
(六)六類	歌(歌)	余(余)	休(休)	拔(拔)
(七)七類	歌(歌)	余(余)	休(休)	拔(拔)
(八)八類	歌(歌)	余(余)	休(休)	拔(拔)

(一) 各(盍)	相(盍)	拾(盍)	益(盍)	推(盍)	堆(盍)	堆(盍)	攤(盍)
宛(宛)	蒸(宛)	債(債)	結(債)	坛(坛)	板(板)	堆(堆)	攤(摊)
而(爾)	才(爾)	儉(儉)	捨(捨)	赶(起)	堵(堵)	劫(劫)	劫(劫)
而(爾)	才(爾)	儉(儉)	捨(捨)	赶(起)	堵(堵)	劫(劫)	劫(劫)
捨(捨)	怀(懷)	帥(帥)	捨(捨)	战(戰)	賈(賈)	垂(垂)	全(全)
捨(捨)	怀(懷)	帥(帥)	捨(捨)	战(戰)	賈(賈)	垂(垂)	全(全)
(九) 簡(簡)	俗(簡)	疾(簡)	委(簡)	为(爲)	归(歸)	龟(龜)	边(邊)
俗(簡)	俗(簡)	疾(簡)	委(簡)	为(爲)	归(歸)	龟(龜)	边(邊)
俗(簡)	俗(簡)	疾(簡)	委(簡)	为(爲)	归(歸)	龟(龜)	边(邊)
俗(簡)	俗(簡)	疾(簡)	委(簡)	为(爲)	归(歸)	龟(龜)	边(邊)
(十) 會(會)	余(會)	紓(紓)	燧(燧)	担(擔)	板(板)	堆(堆)	攤(摊)
虽(雖)	余(會)	紓(紓)	燧(燧)	担(擔)	板(板)	堆(堆)	攤(摊)
虽(雖)	余(會)	紓(紓)	燧(燧)	担(擔)	板(板)	堆(堆)	攤(摊)
虽(雖)	余(會)	紓(紓)	燧(燧)	担(擔)	板(板)	堆(堆)	攤(摊)
(十一) 以(以)	无(無)	堦(堦)	独(獨)	諺(諺)	困(困)	板(板)	堆(堆)
以(以)	无(無)	堦(堦)	独(獨)	諺(諺)	困(困)	板(板)	堆(堆)
以(以)	无(無)	堦(堦)	独(獨)	諺(諺)	困(困)	板(板)	堆(堆)
以(以)	无(無)	堦(堦)	独(獨)	諺(諺)	困(困)	板(板)	堆(堆)
(十二) 之(之)	因(因)	板(板)	店(店)	貢(貢)	因(因)	板(板)	堆(堆)
之(之)	因(因)	板(板)	店(店)	貢(貢)	因(因)	板(板)	堆(堆)
之(之)	因(因)	板(板)	店(店)	貢(貢)	因(因)	板(板)	堆(堆)
之(之)	因(因)	板(板)	店(店)	貢(貢)	因(因)	板(板)	堆(堆)
(十三) 又(與)	屏(屏)	縕(縕)	堯(堯)	記(記)	屏(屏)	縕(縕)	堯(堯)
又(與)	屏(屏)	縕(縕)	堯(堯)	記(記)	屏(屏)	縕(縕)	堯(堯)
又(與)	屏(屏)	縕(縕)	堯(堯)	記(記)	屏(屏)	縕(縕)	堯(堯)
又(與)	屏(屏)	縕(縕)	堯(堯)	記(記)	屏(屏)	縕(縕)	堯(堯)
(十四) 今(今)	办(辦)	蠻(蠻)	𠂇(𠂇)	𠂇(𠂇)	办(辦)	蠻(蠻)	𠂇(𠂇)
今(今)	办(辦)	蠻(蠻)	𠂇(𠂇)	𠂇(𠂇)	办(辦)	蠻(蠻)	𠂇(𠂇)
今(今)	办(辦)	蠻(蠻)	𠂇(𠂇)	𠂇(𠂇)	办(辦)	蠻(蠻)	𠂇(𠂇)
今(今)	办(辦)	蠻(蠻)	𠂇(𠂇)	𠂇(𠂇)	办(辦)	蠻(蠻)	𠂇(𠂇)
(十五) 亡(亡)	南(南)						
南(南)	南(南)	南(南)	南(南)	南(南)	南(南)	南(南)	南(南)
南(南)	南(南)	南(南)	南(南)	南(南)	南(南)	南(南)	南(南)
南(南)	南(南)	南(南)	南(南)	南(南)	南(南)	南(南)	南(南)
(十六) 大(大)	折(摺)	霑(霑)	蒼(蒼)	拆(拆)	拆(拆)	拆(拆)	拆(拆)
大(大)	折(摺)	霑(霑)	蒼(蒼)	拆(拆)	拆(拆)	拆(拆)	拆(拆)
大(大)	折(摺)	霑(霑)	蒼(蒼)	拆(拆)	拆(拆)	拆(拆)	拆(拆)
大(大)	折(摺)	霑(霑)	蒼(蒼)	拆(拆)	拆(拆)	拆(拆)	拆(拆)
(十七) 小(小)	称(稱)	鳴(鳴)	丰(豐)	拆(拆)	拆(拆)	拆(拆)	拆(拆)
小(小)	称(稱)	鳴(鳴)	丰(豐)	拆(拆)	拆(拆)	拆(拆)	拆(拆)
小(小)	称(稱)	鳴(鳴)	丰(豐)	拆(拆)	拆(拆)	拆(拆)	拆(拆)
小(小)	称(稱)	鳴(鳴)	丰(豐)	拆(拆)	拆(拆)	拆(拆)	拆(拆)

附說明
在(在) 应(應) 萬(萬) 帶(帶)
听(聽) 所(所) 灵(靈) 兮(與)
东(東) 宋(宋) 閩(閩) 鍾(鍾)
众(衆) 虫(蟲) 莱(萊) 从(從)
輩(輩) 穷(窮)

以上共計三百二十四字

一、本表所列之簡體字，為便俗易識，且適於刊刻計，故多采宋元至今習用之俗体。古字與草書，向亦采及。古字如『气、无、处、广等，草書如『时、实、为、会』等，亦皆通俗習用者。草書因多用使轉以代楷書中繁複之點畫，且筆勢圓轉而多鈞聯，適於書寫而不甚適於刊刻，故所采不多；必如『发、协、乐、弋』等，筆勢方折，近於楷體者，方采用之。

二、本表對於用同音假借之簡體字，別擇極嚴，必通用已久，又甚普遍，決不至於疑誤者，方采用之，如『异、机、旧、丰』等。其有偶用於一地者，如北平以『代』為『帶』，閩廣以『什』為『

(2)

學	(學)
壽	(壽)

在文課下，中者為簡體字，側寫附括弧者為正體字，至表之地位，或在全課下方，或在課文之末，或在其他適當地方，視課文地位及生字多寡而定。

□建議民教輔導辦法

△第十二次理事會通過

△呈請教育部通飭施行

本社以省立民教館對於附近各縣立民衆教育機關，應負輔導及示範之責，早經教育部在民教館暫行規程內規定頒佈。惟各省立民教館對於輔導工作，辦理完善者固多，無所適從者亦復不少。爰組織委員會，參照各省立民衆教育館現行輔導制度，另擬具體辦法。該項辦法業經擬就，經第十二次理事會議通過，並呈請教育部通飭施行。茲將該辦法原文錄載如次：

一、輔導區域：各省斟酌地方情

形及民衆教育機關數量劃分為若干輔導區。二、輔導機關：(1)省立民衆教育館較多之省分，以每一省立民衆教育館輔導一區為原則。(2)省立民衆教育館不多之省分，各館多設輔導員，分區輔導。(3)僅有一省立民衆教育館之省分，可指定成績優良經費充裕之縣立民衆教育館為代用輔導機關，但省立民衆教育館對於代用之輔導機關仍負輔導之責。三、輔導組織

：省立民衆教育館設輔導部，遇必要時，得召集本館有關係各組主管人員舉行輔導會議，縣立民衆教育館，由館長兼任輔導員。四、輔導工作：

(1) 實地指導；(2) 巡迴施教（如教育電影，巡迴展覽等）；(3) 舉辦示範事業；(4) 出版輔導刊物；(5) 供給施教資料；(6) 答覆諮詢；(7) 代辦委託設計工作；(8) 訓練工作人員；(9) 舉行民教研究會議；(10) 推廣民衆教育館應將輔導經費，列入經常預算內；(11) 代用輔導機關其輔導經費，應由省款補助。(12) 應用省款充實各輔導機關必需之輔導設備。六、輔

導考成：(1) 各教育行政機關對於所屬輔導機關之計劃工作及人員，應詳訂考核辦法，每年考核一次，分別獎懲；(2) 各輔導機關對於所輔導機關之工作及人員，應隨時加以考核，呈報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分別獎懲。

□籌備第四屆年會

△在廣州中山大學舉行

△乘便組織廣西考察團

本社第四屆年會早經理事會決定於民國二十五年一月二十一至廿五日在廣州中山大學舉行。並決定以「助成地方自治並促興社會生產」為本屆年會討論中心。所有開會通知暨各種應用文件，已於本月初旬分別發出，並於上期社友通訊刊登啟事。日來各地社友報名參加者，非常踴躍，截至發稿止，正式來函通知者將近百餘人，廣州社友尚不在內。本社以廣西年來教育建設等事業，進步迅速，爰利用第四屆年會之機會，組織廣西考察團，通知參加者，亦達五十餘人。為各地社員行旅便利起見，本社將在上海組織招待處，請上海婦女教育館館

長周振韶社友主其事。將來各地社友遇滬時，關於年會方面，如有查詢，可逕至上海華龍路該館與周先生接洽。惟此次年會為簡輕手續，節省開支起見，如欲參加年會者務請於規定日期以內正式向本社通知，以便代辦一切手續。

按本社社章之規定，本社理事每年應由全體社員改選四人。此次改選之選舉票，早經寄出，望各社員從速填就寄回。

■總幹事主編農村生活

△備關心者研究與參考

△希望各社友踴躍投稿

農村民衆生活之疾苦，只有農民自己知道，其他關心者尚不多，以致農民的痛苦，極難解除。最近上海申報館擬在申報加開農村生活專欄，描寫農村民衆之真正疾苦，以及農村經濟、實驗事業等實況，以備關心農村問題者之研究與參考。如能因此引起一般人的同情和警惕，更所希望。申報該欄請本社總幹事俞慶棠先生擔任主編。各社友從事鄉村工作，時時與

民衆接近，對於農民之痛苦，定能體貼入微，如蒙投稿，可寄由本社轉交

本刊洛陽實驗區第一年實驗專號有餘書出售，每本收回印刷費壹角。

社員消息

徐旭 徐君字寅初，浙江籍。歷

任江蘇省教育學院圖書館主任、俞塘民教館總幹事、廣西國民基礎教育研究院總務主任、山東鄉村建設研究院圖書館主任、河北省立民教育校實驗部主任等職。本年八月辭職南下，與太倉朱汝昭女士結婚。

月前已赴日留學。最近通訊處：「日本東京小石川區小日向水道町十六佐田正治様方」。

毛禮銳 毛君原任江蘇省立女中教員，今夏辭職赴英留學。據云擬研習社會教育、農村教育及電影教育。

毛君於九月七日從上海乘意船 Conte Rosso 放洋。通訊處暫定為：「T. R. Mao, c/o Chinese Legation, 49 Portland Place, London. W. 1.」

朱若溪 朱君才學兼優，自畢業江

湯擎民 湯君於民國二十二夏卒業於廣東省立民衆教育人員訓練所後，即在粵省番禺縣立市橋民衆教育館擔任教學部職務。本年八月起改

任江西省贛南第二鄉村師範學校職務。通訊地址改為：「江西龍南縣

贛南第二鄉村師範學校」

宗秉新 宗君專攻民衆教育，歷任

如皋縣立民衆教育館館長、江蘇省

立鎮江民衆教育館編輯等職。今年

夏以江蘇教育廳殷殷延聘，在該廳

任第三科科員。宗君曾創訂測量民

衆教育成績之方法，並著江蘇的民

衆教育館一書。關於文藝作品，亦

時有發表，誠所謂博學多才也。

李鵬霄 李君原任湖南大同學校校

長，頃已改長湖南新化青峯初級農

業職業學校。

王次甫 王君歷任地方行政要職，

尤熱心於民衆教育，去年長河南省

洛陽縣時，與本社合設洛陽實驗區

，並為該區董事會常務董事之一。

對於該區事業，贊助甚多。頃閱報

載，已改任江省政府委員兼民政

廳長云。

黃鍾靈 黃君現奉委為河南省教育廳觀察員，業經就職，聞即將開始

觀察，並擬注重積極輔導，避免消極批評云。通訊處：「開封河南段

育廳督學處。」

方大順 方君現赴日本留學，最近

通訊處為日本東京神田區神保町中

華留日青年會一一二號信箱。

林宗禮 林君現任河北省教育廳第

三科主任，最近又奉令兼任該省社

會教育人員訓練班主任。林君著作

甚多，每年均有新書出版。今年春

曾與梁子美氏合編民衆教育論文選

，刻又撰就民衆教育館實施法一書

，即將送交書局出版問世云。

邵震樓 邵君現任江蘇省立鎮江中

會教育人員訓練班主任。林君著作

甚多，每年均有新書出版。今年春

曾與梁子美氏合編民衆教育論文選

，刻又撰就民衆教育館實施法一書

，即將送交書局出版問世云。

中國社會教育社

收支對照表(經臨各費)

中華民國廿三年度

收 入 萬千百十元角分	科 目	支 出 萬千百十元角分
1 2 3 4 0 4	上年度結存	
1 1 5 7 3 0 0	社員社費	
1 2 0 0 0 0	購買社址借款	
1 1 1 4 8 5	第三屆年會餘款	
1 7 4 5 1 8 2	建築社所捐款	
1 3 0 6 1 0	捐款存儲利銀	
1 1 1 9 2 8	經常費存儲利銀	
1 0 0 0 0 0	政府補助費	
	俸 紹	1 9 1 4 5 0
	文 具	1 3 5 5 1 1
	購 置	5 6 8 2
	郵 電	2 6 9 2 2
	印 刷	6 4 5 5 0
	川 旅	1 0 3 9 5
	雜 支	1 7 8 0 8
	洛陽實驗區補助費	1 8 0 0 0 0
	歸還上年度借款	3 5 8 0 0 0
	借款利銀	1 1 1 0 0 0
	支出總計	1 6 5 9 3 5 8
	結 存	4 0 2 6 4 0
1 0 6 1 9 9 8	總 計	1 0 6 1 9 9 8

常務理事 總幹事 會計

心民衆學校教員。

何清高 何君現在浙江代用第六省學區臨海縣立海門民衆教育館任地

方社會教育輔導員並海門實施一區主任之職，通訊處更改如上。

朱景真 朱女士現任蓼涌民衆教育實驗區幹事。通信處：「廣州河南

洪德七巷內十號二樓」。

嚴任傑 嚴君現任國立中山大學農

學院教職員。通訊處：「廣州石牌中山大學農學院」。

陳子騤 陳君現應雲南省立雲南大

學之聘，任該校國學教授。通訊處：「雲南昆明雲南大學」。

楊翼心 孫有良 楊君原任山東省教育廳第三科科員，頃以該省教育

廳將全省民衆教育，分二區指導；第一區由省立民教館負責輔導；第二區輔導事宜，即由楊君主持。孫

君原在河南大學祕書處任職，刻已應楊君之聘，來濟協助工作云。聞

第二區辦事處將設在山東青州。

陳仲理 陳君以字行，現任江蘇省立鎮江民教館研究輔導部主任。

高仰之 高君通訊處改為「南京湯

山三十七號」。

馮京 馮君現任浙江嘉善縣政府督學。

建學校農科農場主任兼農科實習指導。通訊處：「福州市山兜尾靈境四十五號」。

姚鎔 姚君字意默，現任私立福

本社第四屆年會已經通知出席之社員

(廣州社員尚不在內)

李雲亭	鍾靈秀	俞慶棠	梁漱溟	鈕長耀	劉平江	高踐四	趙步霞
甘導伯	董渭川	孫仲威	徐朗秋	李鵬霄	許湘	石曉鐘	李躉仙
芮子玉	周登道	任應培	姜和	儲志	毛萬容	張道	章繩以
趙鴻謙	周其辰	司寶善	鍾魯齋	王義周	穆英	陳一	于化琪
陳斯齡	彭應奎	陳大白	楊翼心	陸傳珊	鄭式亞	李文白	李德培
潘翼雲	劉澡	李文琦	胡耐秋	劉之常	周效思	張植安	孔文振
祁晉卿	程宗宣	張文科	柳建行	謝大社	陳兆衡	陳臣輔	凌祖熙
陳樹德	湯擎民	倪錫坤	趙質宸	李中一	祝紀年	王春元	周調陽
談煥生	段蘊剛	謝伯明	顏樹美	梁甌第	陳毅	趙啓鳳	歐易剛中
孔繁湫	王泊生	蔣成堃	黃秉辰	田繼焱	潭庚南	王子蘭	
王季昭	童潤之	徐芳田	倪培坤	葉子羣	龔家璋	劉德芳	
沈金相	石玉昆	黃道誠	馬立山	何騰芳	武寶琛	呂渭濱	
張兆清	李振山	李一非	徐秩民	楊炯榮	劉德芳		
陳如滄	饒振闡	茅仲英	倪思毅	郝士英	李名章		
奚振纓	陸家楨	吳劍真	張樹人	張立勳	陸蓋	劉劍平	
首	實驗民衆教育館	段劍麟	張立勳	劉劍平			
蘇	江蘇省立實驗民衆學校	朱省次	許家藩	徐傳瑞	唐樹藩		
省	立	李達	朱省次	許家藩			
立	教育學院	福建教育廳	江蘇省立實驗鄉村民衆教育館				

謝 誌 款 捐



元百一助捐生先震次徐



元百二助捐生先川百圓

本社為建築社所舉行募捐以來，荷蒙各社員及熱心社教之全志，慷慨捐助，至深感佩。茲將已繳款
君之台銜，陸續刊登如次，以表謝忱。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陳士宏先生捐助一千元 | 趙光濤先生捐助五十元 | 孔字清先生捐助十五元 | 孫建之先生捐助十五元 | 張長信先生捐助幣六元 | 李可染先生捐助三元五角 | 侍寶夫先生捐助五元 | 薛炯薛先生捐助五元 | 周文會先生捐助五元 | 蔣立德先生捐助四元五角 | 陳成如先生捐助三元五角 | 凌靜先生捐助四元 | 項際雪先生捐助四元 | 韓濟民先生捐助三元 | 劉傳謨先生捐助三元 | 薛濂珍先生捐助三元五角 | 胡潔喜先生捐助三元三角 | 桑福臻先生捐助二元 | 魏金先生捐助二元 | 孟慶恩先生捐助一元八角 | 孫晉然先生捐助一元八角 | 黃鈕惕生先生合捐三百元 | 莊澤宣先生捐助三十元 | 徐毓生先生捐助十五元 | 楊汝熊先生捐助三元五角 | 陳增善先生捐助三元五角 | 祁振亞先生捐助三元五角 | 周有台先生捐助五元 | 陸兆全先生捐助五元 | 蘇宏健先生捐助三元五角 | 李伯哲先生捐助三元五角 | 丁德光先生捐助四元 | 王士林先生捐助三元五角 | 蘇知新先生捐助三元 | 章正源先生捐助三元 | 李祥林先生捐助三元四角 | 馬廷棟先生捐助二元 | 李明楷先生捐助二元 | 司紫石先生捐助一元六角 | 周凱旋先生捐助一元 | 以上由本社直接經收 |
|------------|------------|------------|------------|------------|-------------|-----------|-----------|-----------|-------------|-------------|----------|-----------|-----------|-----------|-------------|-------------|-----------|----------|-------------|-------------|-------------|------------|------------|-------------|-------------|-------------|-----------|-----------|-------------|-------------|-----------|-------------|-----------|-----------|-------------|-----------|-----------|-------------|-----------|-----------|

按本社建築社所募捐辦法第七條乙項之規定，凡捐款在五十元以上者，應將捐款者之肖像刊諸本社社
刊。茲請捐款在五十元以上之各位先生，將玉照列，日擲下，以便製版登載，藉申謝忱。